附件

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区园林绿化精细化

管理的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

为加快推进生态园林城市建设，向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多优质生态公共产品，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根据国务院《城市绿化条例》《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和《国家园林城市系列标准》《江苏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范及分级标准》标准规范，现就进一步加强市区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按照“城市管理要像绣花一样精细”要求，聚焦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紧扣全市加快绿色宜居之城建设目标，结合“城市更新行动”和“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工作，全面提升市区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水平，着力营造良好生态景观环境，改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不断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二）基本原则

**1.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强化政府在资源协调、宣传引导、规划控制、政策保障和技术推广等方面的作用，在全社会确立园林绿化高质量发展理念，共同推进落实精细化管理的各项措施。坚持公共绿化与社会绿化协同，引导全社会参与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

**2.生态优先，功能协调。**以争取城市绿地生态效益最大化为目标，通过城市绿地改造完善、设施设备维护和文化内涵提升，实现城市园林绿化生态、景观、游憩、科教、防灾、避险等多种功能的协调发展。

**3.尊重科学，强化技术。**坚持问题导向，科学有序实施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避免千篇一律，做到一绿地一方案。加强科技攻关与研究，总结提升和优化适合盐城市区立地条件的绿化新技术、新办法，为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提供技术支撑。

**4.资源节约，因地制宜。**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要求，将园林绿化节约理念贯穿于规划、建设、管理的全过程，优先选用适生植物，推广低能耗、低成本、高效率的管养方式，促进城市园林绿化的可持续发展。

（三）主要目标

以“精”为目标，以“细”为手段，用三年时间，把精细化理念贯彻到绿化养护管理全过程，实现从经验型到科学型、从定性到定量、从静态到动态、从粗放型到精细化的转变。实现绿化养护运行模式科学、绩效考核全面，管理和服务人员的执行力和工作质量大幅提高，广大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

到2023年底，形成精细化养护的标准体系、考核体系，打造一批试点示范项目；到2024年底，建立制度完善、机制健全、社会参与、全民爱绿的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格局；到2025年底，构建管养精细、景观精致、技术先进、功能齐全的精品园林绿化空间。

二、重点任务

突出“补短板、强弱项、提品质、抓长效、明责任”，全面提升市区园林绿化景观效益和管理水平。市区各类公园、街旁绿地、广场绿地、主干道及重要次干道附属绿地、城市主要出入口绿地达到江苏省城市园林绿化一级管护标准，其它绿地达二级管护标准，苗圃达三级管护标准。

（一）补短板，优化绿地功能

**1.完善道路绿化系统。**推进城市主次干道和后街巷道行道树建设。补植缺株行道树，调整无冠、偏冠、型丑、倾斜和高差明显、分支较低的行道树，确保道路绿化普及率达100%。同时补植完善沿线绿篱模纹地被，消灭“人行路径”。构建以乡土适生落叶乔木为主，生态效益和景观效益兼顾的林荫系统，积极开展林荫路命名工作，确保林荫路推广率达85%以上，及时清除绿化遮挡视距隐患，方便群众出行。完善提升道路行道树树池，树池覆盖物材质、形状、质地、色彩等应与周围环境相辅相成，同一区域、同一路段的覆盖物应统一、协调。【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公安局、市城投集团、市国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燕舞集团、各区政府（管委会）。以下重点任务均需各区政府（管委会）落实，不再单独列出。】

**2.提升城市水体绿化。**结合海绵城市建设，推广水体岸线自然化改造，完善湿生、水生植物景观，综合开展城市水体生态修复，纠正护坡驳岸过度硬化等建设行为，实现城市水体沿岸绿化全覆盖。因水环境整治需要已被临时占用的沿河绿地，必须高标准设计、高质量恢复，其设计方案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审批时，必须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参加审查，杜绝“治理一段水系，破坏一块绿地”的现象。【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城管局、市城投集团、市国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燕舞集团】

**3.配套公共绿地设施。**在城市各类公园、街旁绿地、广场绿地、滨河绿地等公共空间，增设、完善和维修路灯照明、公共厕所、分类垃圾箱、无障碍通道、座椅、栏杆等配套设施，以及亭榭、游路、水景等景观设施。推动体育健身设施、儿童游乐设施、无障碍设施等全龄友好设施建设，并根据有关规定建设避难场所。结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着力解决部分绿地“进不去、坐不下、玩不开”等问题，保障人民群众共享绿色福祉。【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体育局、市城管局、市城投集团、市国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燕舞集团】

（二）强弱项，加大技术支撑

**4.加强行业人才队伍培养。**组织管理单位人员、园林绿化企业项目负责人、一线绿化工等从业人员参加行业内各类培训、竞赛以及考核鉴定，提升从业人员技能水平，为精细化管理提供人才支撑。进一步整合园林绿化人才资源，成立匠师工作室，发挥“传帮带”作用，传承园林园艺技艺，培养行业工匠，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积极申办各类花事园事活动，唱响盐城园林品牌。【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市城投集团】

**5.加快智慧管理平台建设。**结合“全国城市园林绿化信息系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年报系统”，加快智慧园林管理平台建设，纳入“城市驾驶舱”，开启园林绿化“网格化+”管理模式。在全市园林绿化病虫害测报工作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情报共享和联防联控，提高病虫害防治预警能力，全面整治破坏园林景观和分泌物污染人行道影响人民群众出行等问题。【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工信局】

**6.推进技术成果转化应用。**鼓励园林绿化企业加大对巡逻机器人、植保无人机等新技术新设备投入，加快先进机械设备等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提高智能化、机械化作业水平，为精细化管理提供技术支撑。积极探索园林绿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新途径、新方法。加强树木整形修剪，重点研究我市悬铃木、香樟、栾树等主要行道树树种整形修剪，根据行道树栽植位置、交通状况、生物学特性、不同季节等因素，按照“一品种一方案，一道路一景观”要求，分别制定整形修剪方案，达到“树冠圆整、树形美观、骨架均匀、通风透光”的景观效果。【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

（三）提品质，改善景观生态

**7.改造提升老旧绿地。**把城市绿化改造提升与绿色宜居之城建设、高质量发展目标有效融合，结合城市棚户区改造、水环境整治、海绵城市建设、民生工程建设、口袋公园及小微绿地体系化建设等，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结合各地财力状况，有规划、有重点对现有配套设施不完善、功能不健全的老旧绿地逐年分批提档升级，为人民群众提供宜居共享、高品质绿色开放空间。【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体育局、市城投集团、市国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燕舞集团】

**8.提升节点绿化景观。**坚持“资源节约、经济合理、主题突出、整体协调”的原则，从强化城市意象、增强公众对城市景观、风貌感知度的角度，选取有代表性的特色区域、道路、广场和入城口节点、地标建筑物等空间载体实施节点绿化。根据立地条件、周边环境等，增加本地文化内涵，可采取花境、花钵、花箱等形式进行节点景观营造。充分利用绿地植物生态资源，反对和避免大铺装、大水面、大喷泉、大草坪、大模纹、大树等不节约、不生态、不可持续的绿地。【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城投集团、市国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燕舞集团】

**9.营造立体绿化空间。**在沿街桥体、护栏、墙体、栅栏、水体岸线护坡等适宜地段全面推广立体绿化，形成具有地域特色的空间立体绿化景观风貌。加强引导和推广桥体、护栏种植攀援型、缠绕型、垂挂型植物，墙体、栅栏种植攀援型、绿篱型、垂挂型植物，水体岸线护坡种植垂挂型、蔓生型植物和水生植物。鼓励建设屋顶绿化。【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城投集团、市国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燕舞集团】

（四）抓长效，完善管理机制

**10.加大规划建设监管力度。**进一步强化市区园林绿化规划建设和质量安全监管，探索构建园林绿化规划、建设、管养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路径。严格落实“绿色图章”审查等制度，从源头抓好新建、改建、扩建的园林绿化项目以及道路、河道等项目配套绿化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全流程审查管控，避免先天不足导致精细化管理难以落实。【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1.建立健全质量评价体系。**制定《盐城市区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分级管养标准》，推动园林绿化管护规范化、流程化。完善“两库”，即“督查事项清单库”和“督查专家名单库”，实行市区两级专家管理联动新模式，为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工作提供专业指导和服务。持续开展市区园林绿化“示范道路”“示范公园”评比，以点带面，着力增强评比工作在推动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中的导向作用。【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12.培育健康有序市场环境。**加快构建园林绿化施工和养护企业信用评价体系，强化信用评价管理，规范行业招投标市场。合理设置准入资格、机械设备、技术人员等前置条件。健全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加强合同履约信用监管，对信用好的企业给予政策支持，对存在失信行为的企业依法依规予以认定并实施惩戒。培大育强本土企业，打造一批本地领军企业和行业标杆，充分发挥民营经济在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中的重要作用，促进园林绿化产业可持续发展。强化园林绿化应急管理、灾害性气候防范和重大活动保障。【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行政审批局】

（五）明责任，汇聚工作合力

**13.优化调整管护范围。**市级负责市区高速围合圈范围内的部分核心道路绿化（含节点绿化）和重要公园绿地的管理。区级负责辖区范围内主次干道、后街巷道等公共绿地管理。国有平台建设的景区、公园绿地自行管护（已明确管护单位的除外）。无人管养绿地按照“事权划分原则”明确责任主体并进行管护。【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城投集团、市国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燕舞集团】

**14.加强绿化成品保护。**建立永久性绿地管理和保护机制,定期公布永久性绿地名录。相关责任主体在开发建设、城市更新、基础设施改造过程中应避免占用城市现有绿地、砍伐城市现有树木。确需占用绿地的，应当依法依规办理涉绿行政许可手续，严格按标准恢复到位。开展古树名木及后续资源登记确认和挂牌保护，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古树名木保护利用。【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公安局、市城投集团、市国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燕舞集团】

**15.强化部门协调联动。**构建多部门联动机制，畅通案件移送、联络会商、信息互通、协同执法等渠道，合力推进园林绿化保护工作。住建部门加大绿化施工和养护技术指导服务力度，加强日常巡查，协同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加强美国白蛾、加拿大一支黄花等病虫害群防群治；城管、公安、住建等部门要坚持问题、目标、效果导向，强化沟通协调，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供电、通讯等部门加强环网柜、配电箱、各类窨井等设施的美化和毗邻绿地的有机融合。【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城管局、市城投集团、市国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燕舞集团】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切实加强对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按照职责分工主动履职。各区政府（管委会）应当把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作为城市建设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鼓励和加强城市绿化的科学研究，推广先进技术，提高城市绿化的科学技术和艺术水平。市住建部门负责精细化管理工作的统筹协调，行业规范标准的制定，管理效能评价机制建设，市管绿地精细化管理等工作。城管、住建部门负责区域内侵绿、占绿、毁绿和随意改变绿地性质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公安机关负责园林绿化行政执法过程中的暴力行为处置，其交通管理部门应当积极配合高架绿化养护作业。水利部门负责通榆河等河道以及闸站配套绿地项目的管养和保护工作。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负责绿化景观配套设施规划服务，指导开展有害生物群测群防、预报预警和检疫等工作。

（二）严格督查考核。将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工作列入各区及相关部门单位年度目标任务考核内容，市住建部门要加强市区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考核，健全第三方评估机制，组织实施科学客观评价，定期通报，对成效显著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各地要建立定期调度和评价机制，通过组织现场观摩会等形式，督促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切实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落实经费保障。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将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费用纳入同级政府财政预算，加强费用核定和绩效管理，按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做好资金保障。加大对园林绿化科研经费和教育培训投入，积极引导各类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拓宽资金投入渠道。

（四）强化宣传引导。广泛开展园林绿化知识科普宣传，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定期组织植绿补绿等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引导群众关心关注城市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工作。结合新时期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新要求，每年组织开展征集、评选、公布一批“百姓最喜爱的公园、街头绿地、口袋公园”“林荫示范道路”“最美绿道”，在全社会形成爱绿护绿的良好氛围。